



# KINGWAY BREWERY HOLDINGS LIMITED

## 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4)

###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 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化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啤酒銷售量，噸	<b>309,000</b>	366,000	-15.6%
本期溢利/(虧損)，千港元	<b>(24,666)</b>	15,912	-255.0%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b>(1.4)</b>	1.1	-227.3%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溢利，千港元	<b>87,206</b>	122,394	-28.7%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流動比率	<b>0.9 倍</b>	0.8 倍	+12.5%
負債比率 <sup>1</sup>	<b>6.5%</b>	8.5%	-2.0%
總資產值，百萬港元	<b>4,095</b>	3,970	+3.1%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b>1.76</b>	1.66	+6.0%
期末僱員人數	<b>2,714</b>	2,388	+13.7%
註：			
1 負債比率 = (帶息負債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資產淨值			

\* 僅供識別

## 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

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詳列如下。本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獲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2	<b>655,726</b>	802,666
銷售成本		<b>( 519,253)</b>	( 516,274)
毛利		<b>136,473</b>	286,3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b>28,617</b>	14,079
銷售及分銷費用		<b>( 108,955)</b>	( 206,810)
管理費用		<b>( 64,778)</b>	( 58,367)
融資成本	3	<b>( 14,675)</b>	( 12,626)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b>( 23,318)</b>	22,668
稅項	5	<b>( 1,348)</b>	( 6,756)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者之 本期溢利/(虧損)		<b>( 24,666)</b>	15,912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者之 每股盈利/(虧損)	7		
基本		<b>(1.4) 港仙</b>	1.1 港仙
攤薄		<b>(1.4) 港仙</b>	1.1 港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81,805	2,820,882
投資物業		35,960	33,762
預付土地租賃款		253,685	243,367
商譽		9,384	9,384
可再用包裝物		60,200	72,732
遞延稅項資產		4,846	4,618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345,880</u>	<u>3,184,745</u>
流動資產			
存貨		325,285	318,228
應收賬項及票據	8	62,807	61,74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4,307	52,855
可收回稅項		1,009	948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2,173	3,97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23,748	347,144
流動資產合計		<u>749,329</u>	<u>784,88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票據	9	( 133,962)	( 83,053)
應付稅項		( 1,705)	( 2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 362,764)	( 378,725)
應付增值稅		( 12,367)	( 2,103)
衍生金融工具		( 37,247)	( 35,718)
帶息銀行貸款		( 228,920)	( 427,480)
欠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1,153)	( 218)
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11,432)	( 43,707)
流動負債合計		<u>( 789,550)</u>	<u>( 971,300)</u>
流動資產淨值		<u>( 40,221)</u>	<u>( 186,41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05,659</u>	<u>2,998,334</u>
非流動負債			
帶息銀行貸款		( 289,100)	( 160,000)
遞延稅項負債		( 8,441)	( 8,260)
非流動負債合計		<u>( 297,541)</u>	<u>( 168,260)</u>
資產淨值		<u>3,008,118</u>	<u>2,830,074</u>
股東權益			
屬於本公司持有者			
已發行股本		170,731	170,667
儲備		2,837,387	2,659,407
股東權益合計		<u>3,008,118</u>	<u>2,830,074</u>

附註：

(1) 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除採納下文披露的新近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同時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新近頒佈及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期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新近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1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 - 集團及庫務 股票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2 號	服務優惠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4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 - 界定福利資產限 制、最低資金規定及兩者之互動關係

採納此等新近頒佈及經修訂的準則和詮釋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計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未實施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在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實施的新近頒佈及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修訂本）	以股份形式為基礎之付款 -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	經營分部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修訂本）	貸款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修訂本）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及 第 1 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之呈報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呈報 - 可認沽金融工具與清盤引致的責任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3 號	客戶忠誠計劃

## (1) 會計政策

### 物業、廠房及機器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的變更

於往年，本集團的一些建築物與廠房及機器設備以直線法分別按 20 及 15 年折舊，本公司董事已重新評估本集團的建築物與廠房及機器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考慮現時商業環境及情況和預計該等資產的經濟效益模式後，將建築物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由 20 年修訂為 30 年和將廠房及機器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由 15 年修訂為 20 年。此會計估算的變更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不追溯地採用。此會計估算的變更的效應是分別減少折舊支出 14,477,000 港元及增加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淨溢利 12,295,000 港元（於計入稅項支出 2,182,000 港元後）。會計折舊的減少不影響對本集團的遞延稅項，因此項會計估算的變更同時適用於計算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

##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分類資料按地區分類為主要呈報基準。由於本集團之所有業務為生產、分銷及銷售啤酒，所以沒有呈報按業務分類之資料。各地區分類之詳情概要如下：

- (a) 中國大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大陸」，香港及澳門除外）從事生產、分銷及銷售啤酒；
- (b) 海外及香港：於香港、澳門及海外從事分銷及銷售啤酒；及
- (c) 企業：負責在香港提供企業服務給予中國大陸地區和海外及香港地區。

本集團釐訂地區分類時，收益按客戶之地區歸納到相應之類別而資產按所在之地區歸納到相應之類別。

跨地區交易主要為於中國大陸地區分類銷售啤酒，其交易的條款由本集團釐訂。

## (2) 分類資料 (續)

### 按地區分類

下表為本集團按地區分類之收益及業績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大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海外及香港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抵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621,388	34,338	-	-	655,726
跨地區銷售	14,402	-	-	( 14,402)	-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807	-	10,326	-	25,133
合計	<u>650,597</u>	<u>34,338</u>	<u>10,326</u>	<u>( 14,402)</u>	<u>680,859</u>
分類業績	<u>( 29,915)</u>	<u>12,745</u>	<u>5,043</u>	<u>-</u>	<u>( 12,127)</u>
利息收入					3,484
融資成本					( 14,675)
除稅前虧損					( 23,318)
稅項					( 1,348)
本期虧損					<u>( 24,666)</u>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大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海外及香港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抵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770,253	32,413	-	-	802,666
跨地區銷售	11,233	-	-	( 11,233)	-
其他收入及收益	8,284	-	2,143	-	10,427
合計	<u>789,770</u>	<u>32,413</u>	<u>2,143</u>	<u>( 11,233)</u>	<u>813,093</u>
分類業績	<u>22,594</u>	<u>11,333</u>	<u>( 2,285)</u>	<u>-</u>	31,642
利息收入					3,652
融資成本					( 12,626)
除稅前溢利					22,668
稅項					( 6,756)
本期溢利					<u>15,912</u>

### (3)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9,258	19,161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價值虧損/(收益) (由股東權益轉撥)	5,417	( 2,926)
	<b>14,675</b>	<b>16,235</b>
減：已資本化的利息	-	( 3,609)
	<b>14,675</b>	<b>12,626</b>

###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 (列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74,236	68,843
預付土地租賃款列支	3,092	2,365
可再用包裝物攤銷	18,521	15,892
利息收入	( 3,484)	( 3,652)

###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集團：		
本期 – 香港	1,538	1,808
本期 – 中國大陸：		
本期支出	-	3,692
以前期間多提數	( 97)	( 164)
遞延	( 93)	1,420
本期內之稅項合計	<b>1,348</b>	<b>6,756</b>

## (5) 稅項 (續)

本期已就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 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中國大陸所產生之應課稅溢利已按照本集團業務所在地當地適用的稅率及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表決通過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由 33% 下調至 25%。此外，對於享受稅務優惠的企業而言，優惠稅率將在未來五年內獲逐步調高直至取消優惠稅率。

根據中國稅法，本集團附屬公司可享有稅務優惠，在頭兩年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可完全豁免，而往後三個獲利年度享有 50% 企業所得稅減免。

深圳金威啤酒釀造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享有 50% 企業所得稅減免。

金威啤酒（東莞）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享有 50% 企業所得稅減免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可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金威啤酒（汕頭）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可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金威啤酒（天津）有限公司、金威啤酒（西安）有限公司、金威啤酒集團（成都）有限公司及金威啤酒（佛山）有限公司自成立以來尚未錄得累計應課稅溢利。此等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計兩年內可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享有 50% 企業所得稅減免。



(6) 中期股息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建議不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7)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計算方法乃基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者應佔溢利/(虧損)用於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 <b>24,666</b> )	15,912
	<hr/>	<hr/>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於本期已發行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b>1,706,783,569</b>	1,479,305,414
攤薄的效應 — 假設有攤薄效應的購股權無償 行使而應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b>4,241,678</b>	15,372,313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b>1,711,025,247</b>	1,494,677,727

## (8) 應收賬項及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乃以現金或信貸形式進行。對以信貸形式進行交易之客戶而言，發票通常須於發出日後三十至一百八十天內支付。本集團已為客戶訂下信貸上限。本集團嚴格控制其尚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輕信貸風險。高層管理人員會經常審查逾期餘額。鑒於上述情況及本集團之應收賬項內存有大量分散的客戶，信貸風險不會過份集中。應收賬項不帶利息，其賬面值約相等於其公平價值。

於各自結算日，以付款到期日為基準之本集團應收賬項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34,124	16,800
三個月至六個月	328	750
六個月至一年	503	486
超過一年	426	367
	<b>35,381</b>	18,403
減：減值準備	( 415)	( 390)
應收賬項	<b>34,966</b>	18,013
應收票據	<b>27,841</b>	43,731
	<b>62,807</b>	<b>61,744</b>

## (9) 應付賬項及票據

以發票日期為基準之本集團應付賬項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18,668	69,950
三個月至六個月	10,531	8,111
六個月至一年	3,557	2,137
超過一年	1,206	2,855
應付賬項	<b>133,962</b>	<b>83,053</b>

應付賬項為免息及一般於三十天內償還。應付賬項的賬面值約相等於其公平價值。

##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 業績及主要經營指標

本公司董事會謹向各股東報告，金威啤酒上半年總銷量 309,000 噸（二零零七年：366,000 噸），較上年同期減少 15.6%。綜合收入 6.56 億港元（二零零七年：8.03 億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 18.3%。本期未經審核之綜合虧損錄得 2,467 萬港元（二零零七年：綜合溢利 1,591 萬港元）。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不派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上半年啤酒銷售量較上年同期減少，一方面受上半年雨雪地震等自然災害影響（特別是雨雪對廣東省內銷量影響較大），另一方面本集團於上半年進行營銷模式調整，對啤酒銷售量有一定影響。

### 業務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主要經營業務仍然是生產、分銷及銷售金威啤酒。銷售的啤酒當中約 66% 來自廣東省的啤酒廠，餘下約 34% 分別來自天津、西安及成都啤酒廠。

上半年平均每噸啤酒的銷售成本 1,680 港元（二零零七年：1,411 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19.1%。平均噸啤酒銷售成本上升的原因主要是麥芽、大米等原材料、包裝物料、能源等價格上升以及新啤酒廠投產後增加的折舊和設備使用率不高等導致每噸啤酒攤分的固定成本增加。

上半年銷售及分銷費用 1.09 億港元（二零零七年：2.07 億港元），較上年同期下降 47.3%。平均噸酒銷售及分銷費用較上年同期下降 37.6%。銷售及分銷費用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營銷模式調整導致減少銷售隊伍的人數。

上半年管理費用為 6,478 萬港元（二零零七年：5,837 萬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11.0%，主要是因位於佛山的啤酒廠投產和位於西安及成都的啤酒廠全期運營，增大了管理費用支出。

本集團二零零八年上半年融資成本淨額 1,468 萬港元（二零零七年：1,263 萬港元），增幅約 16.2%，增加的主要原因為去年上半年合共約有 361 萬港元的利息支出資本化，而本回顧期內因所有新建啤酒廠已全部投產，所有利息支出均列支為融資成本。

## 財務資源、資金流動性及負債情況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 3.26 億港元（其中包括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217 萬港元），資金分佈為人民幣佔 79.6%、美元佔 15.8%、港元佔 4.1% 及歐羅佔 0.5%。

本回顧期內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為 1.07 億港元。資本性支出（現金流出）約 7,343 萬港元，主要支付西安、成都及佛山啤酒廠的工程尾款開支。本期償還帶息銀行貸款 6,946 萬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還的帶息銀行貸款餘額 5.18 億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7 億港元），負債比率 6.5%，較二零零七年底的 8.5%，下降兩個百分點。雖然於結算日錄得約 4,022 萬的淨流動負債，但較年初有較大改善。來自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加上銀行備用信貸融資額度，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財務資源應付各項負債。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或然負債記錄。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2.79 億港元長期銀行貸款須重列為流動負債，因本集團可能符合或不符合貸款協議中一項關於綜合利息覆蓋率的契約條款，導致該等長期銀行貸款可能需於十二個月內全數償還。於本回顧期內，本集團已與該銀行達成協議，因此，沒有長期銀行貸款因不符合任何銀行貸款協議而須重列。

##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約 2,714 名僱員（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88 名）。本集團因應業務表現、市場慣例及市況向僱員提供合理之薪酬組合，同時亦會根據集團本身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而酌情發放花紅。

## 展望

位於佛山的產能為 20 萬噸的新啤酒廠於今年初建成投產，本集團在建新廠已全部完成，今後一段時間內公司將主要致力於建設銷售網路，提升銷量和盈利能力。

目前國內各主要啤酒品牌都已進入廣東省，形成各品牌於廣東省內高度競爭及出現產能嚴重過剩情況，本集團將進一步在營銷管理、工藝創新、成本及費用控制等各個環節製訂相應的措施，以提高盈利能力，保持金威啤酒在廣東省的主流啤酒品牌地位和相應的市場份額。

5.12 汶川大地震對成都、西安啤酒廠的銷售造成一定的影響，但經過公司員工努力抗震救災，因勢利導，調整營銷策略，成都、西安、天津等省外新建啤酒廠於回顧期內的啤酒銷售量均錄得增長，發展情況符合預期，隨著銷量的增長將在未來逐漸為本集團提供盈利貢獻。

本集團管理層將積極發展集團屬下各啤酒廠銷售網路，因應各地區不同的營銷及競爭情況製訂不同的策略，盡量利用現有的產能擴大市場份額，縮短新建啤酒廠達產期，以盡快改善本集團的業績，為股東爭取理想的回報。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跟從及遵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於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於進行個別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符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九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本公司董事會就審核委員會所採納之職權範圍與管治常規守則一致。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維義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Alan Howard SMITH 先生及方和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危機管理系統是否完整、準確及公正。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本公司董事會就薪酬委員會所採納之職權範圍與管治常規守則一致。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包括許寶忠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葉維義先生、Alan Howard SMITH 先生及方和先生。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向董事會提出對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確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組合，檢討及批准彼等按表現釐定之薪酬及就離職而應付之補償金。

##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另外，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亦已審閱該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表。

##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按上市規則第十三章 13.21 條作出的披露

本公司與兩間不同的銀行分別訂立三份授信函件（「授信函件」），貸款授信額合共最多約 6.964 億港元。該等授信函件對本公司控股股東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或本公司主要股東喜力亞太釀酒（中國）私人有限公司施加強制履行義務。該等授信函件包括一項條件要求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或喜力亞太釀酒（中國）私人有限公司須於任何時間合共直接或間接持有最少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 51%。若違反上述條件，將構成該等授信函件的違約事件。倘發生該違約事件，上述授信將即時到期及須予償還。

各授信函件的詳情概述如下：

授信函件 日期	授信金額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償還結餘	最後償還日期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3,800 萬美元	2,090 萬美元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2 億港元	1.75 億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月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九日	2 億港元	1.80 億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已載於本公司之網頁([www.kingwaybeer.hk](http://www.kingwaybeer.hk))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頁([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包括根據上市規則所需提供的資料)將於稍後寄予各股東，並上載至上述網頁以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文岳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叶旭全先生、江國強先生及梁劍琴女士；七名非執行董事李文岳先生、趙雷力先生、羅蕃郁先生、吳嘉樂先生、許寶忠先生（附註 1）、Sijbe HIEMSTRA 先生（附註 2）及張福成先生（附註 3）；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Alan Howard SMITH 先生、葉維義先生及方和先生組成。

附註：

1. 許寶忠先生已委任黃宏炳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2. Sijbe HIEMSTRA 先生已委任朱敦祥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3. 張福成先生已委任李明德先生為其替任董事。